

弘光科技大學112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 備取生遞補報到同意書												
報到系別 名稱		系 備取名次：										
考生申請編號												
姓名									性 別		☐ 男 ☐ 女	
身分證 字號										出 生 年 月 日		年 月 日
聯絡方式		電話： 手機：										
1. 本人參加 貴校112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考試，獲備取遞補資格，本人同意辦理報到，特此聲明。 2. 有關備取生之<u>報到及放棄相關事宜</u>，悉依「112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」第16~17頁之規定辦理，<u>本人絕無異議</u>。 3. 本人如獲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分發錄取時，願依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規定，於112年6月17日（星期六）前至大學甄選委員會網站(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2/abandon.php)網路辦理放棄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入學資格作業，並依貴校規定方式及時間繳交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「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」。 4. 如經貴校發現違反同意事項，本人同意貴校取消本招生之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！ 此致 弘光科技大學 考生簽名：_____（本人親自簽名） 日 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	

FM-10430-007
表單修訂日：1120606
保存期限：一年